公司代码：600980　　公司简称：北矿科技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北矿科技	600980	北矿磁材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冉红想	连晓圆
电话	010-63299988	010-63299988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 18 区 23 号楼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 18 区 23 号楼
电子信箱	bgrimmtec@bgrimm.com	bgrimmtec@bgrimm.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895,129,561.40	1,827,401,953.97	1,827,401,953.97	3.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52,113,645.99	1,215,969,552.35	1,215,969,552.35	2.9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455,288,148.25	432,450,388.83	364,817,285.54	5.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872,425.27	51,729,357.97	46,533,824.80	−13.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078,494.04	31,124,743.69	31,117,706.20	35.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5,147.53	47,523,672.70	42,737,364.56	−82.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2	4.68	4.86	减少 1.06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71	0.2787	0.2682	−14.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71	0.2787	0.2682	−14.93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2,05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53	89,965,774	29,081,822	无	
柴长茂	境内自然人	1.65	3,128,800	0	未知	
李泽	境内自然人	0.96	1,821,700	0	未知	
株洲市众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55	1,046,301	1,046,301	未知	
吴林	境内自然人	0.43	816,600	0	未知	
谢安东	境内自然人	0.39	742,057	742,057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中证稀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7	696,500	0	未知	
许志波	境内自然人	0.33	623,328	623,328	未知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境外法人	0.29	547,192	0	未知	
株洲市启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25	474,916	474,916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谢安东与株洲市众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谢安华为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980　　证券简称：北矿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5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9 人，实际出席的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盛忠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详见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详见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详见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980　　证券简称：北矿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6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的监事 5 人，实际出席的监事 5 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娴女士主持，公司高管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审核了北矿科技董事会编制的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中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在对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审核的基础上，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上半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特此公告。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980　　证券简称：北矿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7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就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597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9,702,964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63 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9,739,543.32 元，扣减承销保荐费用 2,948,697.72 元（含税）后，实际到账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86,790,845.6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全部到位，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1]000328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55,763,685.56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36,407,481.39 元（包括收到的现金管理累计收益和银行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人民币 5,380,321.35 元）。

2023 年上半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8,519,158.98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支出金额为人民币 164,282,844.54 元，累计收到现金管理收益和银行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人民币 5,937,574.30 元，其中本报告期收到的现金管理收益和银行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人民币 557,252.95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8,445,575.36 元，募投项目正在建设，资金继续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使用。

项目	金额(元)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	189,739,543.32
减：支付承销保荐费用	2,948,697.72
实际到账募集资金金额	186,790,845.60
减：募集资金项目支出金额	164,282,844.54
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累计收益金额	5,518,169.05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19,405.25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28,445,575.36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严格遵照执行。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家堡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元)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家堡支行	20000007344000041761777	6,723,372.09
北矿机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家堡支行	20000016121600041659618	90.49
北矿机电(沧州)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家堡支行	20000048364200041767638	722,112.78
北京银行理财产品			21,000,000.00
合计			28,445,575.36

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本报告期末，尚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本金 2,100.00 万元。

三、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项目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形。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孙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9,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使用期限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经分别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孙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使用期限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经分别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孙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使用期限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经分别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含结构性存款、7 天通知存款）以及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产品类型	起止日期	年化收益率%	到期收回情况		期末余额
						本金	收益	
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8,600	银行结构性存款	2021.6.16—2021.12.16	3.1	8,600	133.67	0
		5,000		2021.6.16—2021.9.16	3.0	5,000	37.81	0
		5,000		2021.6.15—2021.9.15	3.0	5,000	37.81	0
		5,000		2021.9.22—2021.12.16	3.05	5,000	35.51	0
		4,300		2021.12.20—2022.3.22	3.05	4,300	33.06	0
		4,300		2021.12.20—2022.3.22	3.05	4,300	33.06	0
		4,300		2022.3.29—2022.6.2	2.65	4,300	20.29	0
		4,300		2022.3.29—2022.6.2	2.65	4,300	20.29	0
		3,500		2022.6.13—2022.9.9	1.35	3500	11.39	0
		3,500		2022.6.13—2022.9.9	2.73	3500	23.04	0
	七天通知存款	5,000	七天通知存款	2021.9.17—2022.4.26	2.10	1,000	12.89	0
				2021.9.17—2022.6.6	2.10	4,000	61.13	0
		1,600		2021.12.17—2022.3.23	2.10	1,600	8.96	0
		4,400		2022.6.10—2022.7.5	2.10	1,000	1.46	0
				2022.6.10—2022.8.18	2.10	2,000	8.05	0
				2022.6.10—2022.9.15	2.10	1,400	7.92	0
		7000		2022.9.9—2022.10.18	2.10	2,000	4.55	0
				2022.9.9—2022.11.17	2.10	1,000	4.03	0
				2022.9.9—2022.12.28	2.10	500	3.21	0
				2022.9.9—2023.5.18	2.10	1,400	20.50	0
				2022.9.9—2023.6.7	2.10	2,100	33.20	0
		2100		2023.6.9—	1.55	未到期	未到期	2,100
合计		67,900	/	/	/	65,800	551.83	2,1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6 日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679.0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51.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428.2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矿冶装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无	18,679.08	18,679.08	18,679.08	851.92	16,428.28	−2,250.80	87.95	2023 年 11 月 30 日	—	—	否
合计	—	18,679.08	18,679.08	18,679.08	851.92	16,428.28	−2,250.80	87.9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受客观因素影响，涉及的基地建设相关手续审批、设备采购、施工人员复工等多方面均有所延缓。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继续实施智能矿冶装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并在不改变建设内容、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的情况下，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智能矿冶装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正在进行建设。

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3-089
债券代码：113058　　转债简称：友发转债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7,360,200 股。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7,360,200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23 日。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本次激励计划批准情况

1、2021 年 4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1 年 4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21 年 4 月 13 日至 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姓名、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1 年 4 月 24 日，公司披露了《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1 年 5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董事会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6、2021 年 9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取消 1 名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10.00 万股，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由 2,700.00 万股变更为 2,690.00 万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234 人变更为 233 人。

7、2021 年 9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向 2 名激励对象授予合计 50.00 万股的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董事会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8、2022 年 3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取消 2 名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 20.00 万股，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9、2022 年 6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808.00 万股，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10、2022 年 9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1、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2.00 万股，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12、2023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4.00 万股，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13、2023 年 6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情况

授予日期	授予价格（元／股）	授予数量（万股）	授予人数（人）
2021 年 5 月 6 日	6.98	2,710.00	238

（三）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解锁情况

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批次因业绩指标未达成未解除限售，此次为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批次解除限售。

价格调整情况：由于公司实施了 2022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2023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 6.83 元／股已经调整为 6.68 元／股。

二、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说明

1、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届满

根据本激励计划规定，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除限售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为 30%。首次授予登记完成日为 2021 年 6 月 18 日，因此，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进入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2、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情况

根据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现就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情况说明如下：

解除限售条件	成就情况
（一）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左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二）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未发生左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三）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考核年度为 2021-2023 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首次（含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考核年份	业绩考核目标 首次及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2021 年	2021 年公司焊接钢管总销量不低于 1,350 万吨 解除限售期	考核年份	焊接钢管总销量目标值（万吨） 首次及预留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2022 年	1,450 首次及预留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2023 年	1,550 各年度（2021 年除外）限售股解除限售比例安排如下： 考核指标	业绩完成率	解除限售比例 实际完成率 R	R≥100%	100% 70%≤R＜100%	R R＜70%	0 注：实际完成率 R= 绩效指标实际达成值 / 绩效指标目标值。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同期央行定期存款利息之和。	公司 2022 年焊接钢管总销量 1,363.15 万吨，实际完成率 R 为 94%，公司层面解除限售比例为 94%；且需由公司回购注销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46.98 万股。
（四）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考核按照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公司内部发布的各类考核办法分年进行考核，根据个人的绩效考评评价指标确定考评结果，依照激励对象的考评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的比例。激励对象当年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 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的数量 × 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 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优秀、良好、一般、差四个档次，考核评价表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确定激励对象解除限售的比例： 考核结果	优秀(A)	良好(B)	一般(C)	差(D) 解除限售比例	100%	0% 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同期央行定期存款利息之和。	（1）2 名激励对象离职，回购注销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4 万股； （2）2022 年度所有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均为一般及以上，225 名激励对象满足当期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的条件，可解除限售股数为 736.02 万股。

截至目前，《激励计划》中有 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14 万股。另鉴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设定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解除限售比例为 94%，已由公司回购注销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46.98 万股。董事会已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0.98 万股。公司本次实际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225 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736.02 万股，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0.51%。

三、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安排

1、授予日：2021 年 5 月 6 日

2、可解除限售数量：736.02 万股，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0.51%。

3、可解除限售人数：225 人。

4、激励对象名单及解除限售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占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核心管理／业务人员(225 人)		2610.00	736.02	28.20%
合计		2610.00	736.02	28.20%

5、差异性说明：

（1）227 名激励对象中有 2 名激励对象在解除限售过程中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14 万股，因此实际可解除限售人数为 225 人。

（2）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设定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解除限售比例为 94%，已由公司回购注销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46.98 万股。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2023 年 8 月 23 日。

2、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数量：736.02 万股。

3、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66,830,800	60.63	−7,360,200	859,470,600	60.1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62,878,850	39.37	7,360,200	570,239,050	39.88
三、总股本	1,429,709,650	100	0	1,429,709,650	100

注：股本结构变动情况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五、律师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解除限售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解除限售的解除限售期即将届满，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根据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本次解除限售相关事项已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尚需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解除限售。

特此公告。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3255　　证券简称：鼎际得　　公告编号：2023-045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